

國立臺南大學
學生申請更改主副修學程申請表

學年度 學期

年 月 日

姓名		系別	
年級		學號	
原選擇之 主副修別	主修：		
	副修：		
	副修：		
欲更改之 主副修別	主修：		
	副修：		
	副修：		
申請更改 原因			
系主任意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	
系所承辦人 作業			

註：

1. 請按照所屬學系之課程規劃學程修課。
2. 更改主副修學程者，請審慎規劃課程，以免影響畢業時程。
3. 本單留存於系所辦。